

创世记概论 三

其实这就是一个纬线的概念了，万物的起源。起源是记载的事实，教义是记载过程中带出来的那个基本的观念的问题。立约是教义的核心。第四个方面，人物的启示。人物的启示，其实就是等于一个专题查经。圣经记载了人，记载了事儿，记载了话语，记载了各种各样的东西。那么我们只是把里头记载人的这一部分经文拿出来研究一下，到底圣经为什么要记载这些人？如果说，圣经像一幕戏、一个话剧或者是一个电影，那么这个人物启示呢，就是我们研究一下这个话剧、这个电影当中的主角或者某一个角色，他演的怎么样？他到底带出了什么样的信息？是一个专题的查经。在历来的神学当中，圣经人物始终是一个很重要的查经的信息。也就是说圣经中的许多信息，就是借着一个一个有血有肉、栩栩如生的人带出来的。某种意义上说圣经的信息大体上就这三大方面，一是教训，教导。这就像经书一样的，你们该怎么样，不能怎么样，要是怎么样就会怎么样等等，教导这些方面。另一个呢，就是事件，说事儿。我不说你该怎么样，还是还不该怎么样。我就告诉你吧，曾经发生过这样一件事，你琢磨着这件事到底说明什么？也就是说前车之鉴，往往是借着事而来的。再缩小一点呢，事当中必然是有许多人。有主角，有配角。有出场的，有没出场的。可以说吧，所有的事都是人导演，人演出，人承受这个事情的结果。所以事是人本身的外在的包装，人是事里面的核心。研究人物，这本身就是带出圣经启示的一个很重要的方面。这一点在《创世记》当中显得尤为重要。因为它实际跨越了两千三四百年的历史。它从一个全人类的时代的变迁，渐渐到了列祖的时代的变迁。列祖时代比较单纯，世代相传。全人类的，具有赛特的一条线，又有着该隐这条线。涉及到两个大家谱，一个是上古的时代，一个是洪水之后的时代。可以说，这里头涉及的人真是不不少的。相比之下呢，你看看创世纪以后，《出埃及记》里的人就比较少了。虽然也是横跨了八十年的历史，但是你伸着手指头都能数出来。如果他是一个电视连续剧的话，这个连续剧当中有一些确实是惊心动魄的场面。但是要说说这个角色呢就那么几个角色，正面的人物。摩西、亚伦贯穿到底。负面的人物，那就是一个法老，还有什么东西呢？其他的都是路人甲，都是配角之类的。它没有太多的角色，倒是事儿是比较多的。《创世记》则不然，除了在列祖当中，我们看有的占据的篇幅比较多，特别是亚伯拉罕、雅各占据的篇幅比较多。一人多事，大部分的情况都是一人一件事。每一个人带出了一件崭新的事情，我们就很有必要集中的考虑一下，在这一卷书里头到底先后有哪些角色粉墨登场。每一个角色到底带出了哪些信息？这是单线的回头，专题的回头，重点的一个回头。人物的启示。首先就是亚当，最早的人了。总结一下，在事件当中，在人的创造上，先是有了亚当，在人的堕落后，又是有了亚当。所以说在亚当身上横跨了两个立约的时代。既有着那个无罪时代的约，那就是围绕着亚当的。又带着这个世界进入了有罪之后的良知时代的这个约。

在亚当这个人身上，首先看到了神给人的是最好的。这一个启示，始终贯穿整个人类的历史。虽然是借着亚当显明出来，但是实际上这根纬线一直拖到新天

新地。任何时候，这根纬线都是清晰的存在，不是若隐若现的存在。就看你是不是能够看得见，找得着抓得住。我们说到这些启示，如果仅仅在这一个人身上起作用，那么我们大可不必去研究它。如果只是在某一个时代当中起作用，那么我们完全不必重视它。它是在那个人身上起作用，又没在我身上起作用。它在那个时代起作用，现在时代那些东西早就过时了，我们就可以不研究它的。今天我们讲到的人物的启示，就是像后来的时代，像读经的这些时代启示了神的心意。他是一根纬线，从一开始一直到最后。神给人的是最好的，一开始就是这样。造天地，就是这样。伊甸园，就是这样。犯罪之后的各种安排也是这样。直到千禧年国度，直到新天新地，这条纬线始终是清晰没有改变过的。那么在亚当身上怎样看到怎样得出这个结论的呢？这就像我们今天数算神的恩典了。“请问神在你身上有多少恩典的？有哪些恩典呢？恩典多不多呀？”就不要问恩典有没有了。人人都知道神在我们身上的恩典无与伦比，数算不完的。不过真的要叫你说说看的话，有的觉得很难说。有的仅仅是书上看到的耶稣基督为我钉十字架，有的顶多是自己认识了一些恩典。“哎呀，神给我的恩典啊，你看啊那次生病多重啊，结果呢没吃什么药，一祷告就好了。”。这样的事情你就是数一千个，也只说是一个恩典。也就说一类恩典，也就是一项恩典。在亚当身上就给全世界的人一个提醒，神给人的永远是最好的。亚当不是选民的代表，亚当是人类的代表。所以在亚当身上表现的，就是在全人类表现上。也就是说因为看到了亚当，我们就得出结论，神给每一个人的都是最好的。给信的人的，也给了不信的人，都是最好的。为什么？因为神就是爱，因为神本身就是一切善、美的起源。从他流露出来的，除了善，除了美，除了好，没有其他的。在他那里出来的，没有恶，没有坏，没有丑，这就是认识了神之后，我们就自然而然得出这个结论。但是结论在具体的人身上的表现，却是各不相同。同样给我们一定的启发。神给人的最好的，我就不让大家举例子了。神给亚当的哪些是最好的？优美的环境。那个美好的伊甸园，这是首先看到的。另外，不要忘记一些没看到的。神给了亚当一个清楚的头脑，能够领受、能够分辨、能够执行、能够选择、能够管理、能够享受。给了人一个非常清晰的头脑，也给了人一个清洁的心，是神给人的。给了人一个清洁的心，借着这样一个清洁的心和清晰的头脑，能够做合神心意的事情，并且有这方面的能力。管理天地万物的能力已经给他了，识别是与非的能力也已经给他了。这一点往往忽视了，总觉得亚当啥都不是，老农民一个。到底得到了点什么？一个农庄，就一点蔬菜和水果。我们应该看到，那时给他的就是绝对丰富、绝对美好，使他生活一无所缺，而且是积极的生活。不是仅仅的吃饱喝足玩玩而已的生活。今天给任何一个人的超不过给亚当的。我不是说他的形式，而是说就其结果来说，给任何一个人的，都超不过当年给亚当的。绝对美好的环境，用今天的话说半点污染没有。给他一个清洁的心，能够做合神心意的事的能力。绝对不会出现今天我心比天高，但是能力够不着，或者说我想做很多事，但是能力非常有限。对亚当来说，在没有受到罪性的影响的时候，他不但有着绝对自由的选择权。这一点到后来还是有的。而且有着绝对自由的行动权，这是神给他的。仗着这一点他能够做任何合乎神旨意的事情。你说说看了，神在他身上有什么旨意，他能够做呀？一，生养众多。二，管理

万物。三，修理看守。这些东西，对他来说都是能够做到的。最重要的就是唯一的一条禁令，“园中那棵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”，他也完全能够做到的。还有一个神给的是最好的，那就是他可以和神自由交通，享受与神同在的极大的福分。今天我们是羡慕能够得见神的面、能够与神有相交。神成为我的安慰、成为我的力量。今天人们毕生之力，竭力追求的莫过于当年耶华神给亚当的，就是使他能与神同在，并且能与神交通。至于给每一个人的选择的自由，无论是罪性之前还是罪性之后，从来就没有收回过。当年这是最好的之一，现在仍然是最好的之一。我们一定知道，最好指着它意义最大，价值最大，结果最好。那就是有一个自由的选择，能够选择永恒的、上好的。神的同在，这是用在亚当身上的，与神同在，要是用在与诺和挪亚身上，那就叫做与神同行。其实我不知道你比较过没有，为什么我们不说亚当与神同行？我们说以诺、挪亚与神同行，可是毫无疑问的，亚当是与生同在。难道同在就不是同行了吗？我要问一下亚当是不是与神同行啊？当然是。同在比同行那当中要差很多了。差在什么地方啊？他没罪，他没醉。没罪与神同在、相交、谈心、交往，那个和有了罪之后，过一个与神同行的生活，像挪亚像以伊诺那是完全不一样的。所以神借着亚当启示给我们的就是神愿意与我们同在同行。但是一旦你不顺服，这一切就会失去。我说的这一切，就是像当年在伊甸园中与神同在同行这样的福分。因着不顺服，也就是说，犯罪而失去了。从亚当的身上，我们看到罪的本质就是不顺服，罪的本质就是不敬畏，罪的本质就是把万福之源这位神置之度外。丝毫没有感恩之心，更没有顺服之心、敬畏之心。每事都是枉自为所欲为。这是借助亚当给我们、给整个历史的启示，给全人类的启示。亚当既然是人类的代表，那么把这些东西给了这个代表，自然就是给了全人类了。告诉我们，神给我们的福分就是与神同在、与神同行。我们将来到了新天新地，到了天堂，你说我们最大的福分是什么？不死啊？见主？最大的福分就是真正实现了永恒的与神同在。其他所有的关系，在肉体上曾经有过的关系，全部都放下了。只有单一的关系，就是与神同在，永远同在。

在亚当的身上给我们一个启示，就是破坏与神同在这样最大的福分，就是不顺服，不听话。不顺服，就是犯罪的本质。不顺服，就是没有照着神当受的敬畏之心来尊重他、来跟从他、来敬畏他。把神置之度外、枉自尊大、为所欲为。直到现在，罪的本质就是目中无神，罪的本质就是不顺服这为神。所以今天，哪怕对基督徒来说，顺服是蒙福的唯一条件。我们失去的福分要恢复的话，首先恢复在神面前的顺服。耶稣基督给我们做出的榜样，留下的榜样，也就是这两字。“他本有神的形象，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抢夺到”，反而是谦卑、甘心顺服。这就是借着亚当告诉世世代代的，“顺服”何等重要。不顺服，罪的本质。借着亚当的启示，我们可以看到得救的信心的表现是什么？一旦犯了罪了，神要拯救他。拯救他的道路，就是因信称义的道路。因信，就是正确的使用神所给的这个信心。这个信心现在什么地方呢？在创世纪当中，亚当的信心表现在两件事上。一件事接受了神给的皮衣，你送给我一个皮衣，我收下来了。收一下礼物，也表现出来了这个信心。因为皮衣就代表着神的遮盖方法，或者叫救赎方法。接受这件皮衣，就是愿意用

神的方法来遮盖罪的后果。不是用人的方法，像无花果树叶一样。本质就是顺服神，以至于顺服神的救赎。顺服神是整体的，顺服神的救赎是其中的一部分。亚当信心的显明，第一，接受神的救赎方法，表现在接受皮衣上。第二，相信神的话语，表现在他给夏娃起名字上。很多人都会问到亚当得救了吗？根据什么得救的？除了因信称义，还有第二个得救的方法吗？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，可以靠这得救。那么他说过他信耶和了吗？如果你说他每天跟耶和打打交道，那还不信吗？这句话就是一个本质的错误。因为他每天跟耶和打打交道，所以还真的不能说他就信。眼见的东西永远谈不到信的范围当中来。所谓信的东西，就是眼睛看不见的。对于亚当来说，他每天都可以神同行，至于说眼睛是用怎么看的，那个我们不知道。但有一点，他所信的是神对他说的话。“你的妻子要成为众生之母，你要生养众多”。“好，我就按照你所说的，给她起个名字”。这本身就是接受了神的作为。虽然接受神的作为也可能有两个方面，一，就是半信半疑，将信将疑，我不知道你说的对不对？那我就调吧。一旦等到事实应验了，我就信了。应验了再信，那就不叫信了。对亚当来说，当时一个皮衣再加上一个名字，表现了他自己的心情。就是在亚当身上的启示。

夏娃身上的启示。首先，夏娃身上的启示，它作为教会的预表，带出了《以弗所书》十五章三十二节所说的二人成为一体的奥秘。教会和基督是成为一体的。不是报名参加的一个组织，而是从他而出的整体。从他而出。夏娃是亚当沉睡的时候，从他出来的。今天教会也是在耶稣睡，或者说死，这个时候才有教会。如果没有他的死，能有教会吗？这就是夏娃预表了一个关于教会的真理。夏娃预表的，启示的神的创造意图。在这个意图之上带出的婚姻原则，那就是“独居不好”。不是说亚当独居不好，而是今天我们任何一个人，无论你是信的还是不信的啊，独居总是不好的。哪怕你在某一个环境之下，为了某一个目标，在一定的时间段当中，你有过独居，那个问题不大。但是独居可以成为你的一个动作，而不能成为你的一个状态。关于这两个词，我们以前也多次说过了。今天偶尔有事到什么地方去一个人独居，跟所有的亲人都来不来往，这是个经常会出现的事情。但是你一个人睡在旅馆里头，不能说你是一个独居的人。我是有家的，我是有团体的，我是有亲友的。虽然我今天为了出差的缘故，离开了家，住在这个旅馆里，但是从状态上来说，我不是一个孤独的单个的。如果一个孤独单个的，哪怕短时间的孤独，也产生一些不好，至少生活上就不是那么方便啦，碰到问题给你出主意的人就比较少了。有可能就像夏娃一样，上了魔鬼的当了等等的。创造意图，任何人不是单单亚当，任何人都不应该是一个独居的人。所以从社会学上说，人是群居的，他们把人叫做动物。他们说人是群居的动物，离不了群的。离了群，那就开始有点改变，不是变性变态，而是确实确实失去了原造的荣耀和福分。独居不好就要有配搭，就要有配偶。这个配偶的作用是什么呢？是帮助而不是辖制。谁也不能辖制谁，男的不能辖制女的，女的当然也不能辖制男的。当初造女的时候，就是帮助他。帮助不一定就是下层对上层的帮助、弱者对强者的帮助、低等对高级的帮助。帮助我们往往想到了，打工的。你来帮我擦擦玻璃，你

来帮我扫扫地洗洗衣服。帮助也可以说，老师帮助你考上大学，难道不可以吗？帮助你，帮助是可以从各个方面来的。这个和个人的恩赐配搭有关系，但是丝毫没有高低贵贱区别。要紧的就是，一，人不能独居。二，不能独居，不但妻子要帮助丈夫，丈夫也要帮助妻子。除了夫妻关系之外，人和人之间还有很多的的关系。这很多的关系都是一种帮助的关系，而不是辖制统帅的关系。包括一个国家的实体在必要的情况之下，你借着国家的形式达到人生的目的没什么问题。以色列人要立王的时候，本身立王不算错，立一个王帮助你们，有什么不可以呢？立一个王提醒你们有什么不可以呢？立一个王为你们守望有什么不可以呢？所以说到帮助的时候，第一个注意点，帮助不是下等人，不是低层次帮助，是使你成为完全。第二个就是，帮助的关系，不仅仅在夫妻之间要帮助，任何人和人之间的关系都应当是一种帮助的关系。帮助走正道，帮助完成使命，帮助实现创造的意图。要是没有帮助的话，恐怕这个创造的意图在你身上也未必能圆满的完成。这里的帮助其实就是教会时代我们所说的配搭的关系。配搭本身也是帮助的关系。借着夏娃而来的启示，很重要的一点就是为万民制定了婚姻原则。有了夏娃就有婚姻，。婚姻、夏娃是一块儿来的。有了夏娃骨中的骨肉中的肉，实际上就是我要给他造个配偶帮助他。夏娃的问世，夏娃的出现反映出了一个婚姻的原则。我们总结过，在当时一夫一妻的原则，成为一体不可分的原则。说到这个原则的时候，口诀都会背。但是我们常常有这样一个误解，就是婚姻的原则似乎只适用于选民，似乎只适用于教会。“信和不信不能相配”，那不是对教会里的人说的吗？婚姻的原则一夫一妻是对教会说的，还是对万民说的？成为一体，是对儿女说的，还是对万民说的？这一点非常重要。虽然不信主的人，他当然不会接受你们的神给我们规定的什么一夫一妻的问题，什么神配合的不可分开的问题。对不信主的人，他当然是不能接受的。问题是信主的人是不是很清楚婚姻原则不是单单为选民所预备的。因为我们的神不单单是选民的神，他更是全民的神。这个婚姻的原则基本上就是天国里的婚姻法。你不到天国里头去，你也置于天国之主神的权柄之下。关于婚姻原则一夫一妻，那些不认识神的人如何来坚持这一点呢？婚姻原则是一夫一妻，“哦我们信主的人知道了，圣经这样说的，我们的主这样说的，所以呢我们要遵循”。好，请问你说这个原则是给全世界的，不信主的人，也应该遵循这个原则。请问，凭啥？人家不信主，人家当然也不信你的什么圣经，你凭什么要管我一夫一妻呀？有的国家规定了一夫一妻的制度，违反了我们在说，有的国家本身就是规定的一夫多妻的制度，或者是在战争之后需要增补人的状态，或者是在未开化的群体，像非洲这些部落里头的很多，他的制度就是一夫多妻。那么你说了，请问我不是基督徒，我不相信有上帝，我不相信你们所说的那些什么规条，我想娶多少就娶多少。只要国法我不违背就行了。当他这样说的的时候，你怎样向他表明借着夏娃向全人类启示的婚姻的原则了？今天往往我们跟那些不信的或者是尚未信的，或者是传福音的对象，我们经常出现一个问题，就是“你要这样做啊，这圣经说的，你要那样做啊，这圣经说的”。如果他是传福音的对象，那就是说他还不认识神，如果他不认识神，你告诉他这是圣经说的这句话有什么用处呢？你想说明什么问题？你想达到什么目的？让他尊重，让他顺服权威？可是这

个前提就不存在，他不尊重啊。我根本不承认有神，那就更不承认什么圣经了。有人就曾经对那些口口声声拿着圣经跟他们传福音的人说，那算比较客气的啦，还有点礼貌的啦。“你们手里那本圣经说的是不错的，你们手里说你们手里的圣经说有上帝，你们手里的圣经说上帝创造天地，你们手里的圣经说天地都是，人也是上帝创造的。但是”，我听到过有人对我这样说的，“你们基督教有一本圣经，我们可是有千千万万本科学的书籍了。你那个圣经上说人是上帝造的，我这里有几十本书上说人是猴子变的”。所以对一个不幸的人，你跟他传福音或者说论证是非的时候，你无论如何不要把圣经的标准向他拿出来。因为他不懂这个标准，他根本就不明白的，你拿出这个标准来衡量他，按照程序上来说，首先你得证明他和这个标准有关，然后你才能够要求他执行这个标准。如果他都不承认这个标准，你拿这个标准来对他怎么样？这就是今天普遍存在的一些问题。我又要说到啊，有两个电影演员于荣光夫妇，偶尔在一个场合之下提到了同性恋的时候，他们就非常明确的反对同性恋。如果他们是不信神的，不信主的，那么他反对同性恋呢，有人会支持，有人会赞成，不会产生什么轰动，毕竟反对的是多数，毕竟现在同性恋还没有成为一个主流。就因为他是信耶稣的，至少他这样宣告吧啊，不知道他反对的时候，是不是拿出了圣经的依据，要拿出来是他的不智慧，要没拿出来是别人的攻击了。他一说反对同性恋，立马轩然大波啊。使人感觉到全世界都在反对他。而反对他的理由，“别把你们基督教那套迷信的、封建的、落后的、虚无的那个标准拿出来”。

所以我就知道了，他是不是拿出圣经的依据。如果他根据圣经的依据的话，我不是说他错，“圣经还错什么？根据圣经办事呢，对的”。那就说他是不智慧，他不智慧，不要把圣物给狗，不要把珍珠丢在猪前。今天婚姻的原则是为万民的，这是绝对的。但是你怎么能够向他们证明婚姻的原则和你们有关系？应该是一夫一妻，应该是不要离婚，成为一体不可分，神所配的不可分，你怎么让他明白神所配的不可分？如果他不承认圣经的话，你必须要想看你怎么让他知道，应该一夫一妻不应该离婚。好多事情我们拿着圣经来这样说的時候，都会产生一个问题。除非一个人是愿意信耶稣准备悔改认罪，你可以告诉他，你恨人也是罪，你嫉妒也是罪等等的。如果这个人根本没打算信耶稣，你告诉他，“你这恨人是罪呀，你这嫉妒是罪呀”，有用吗？为啥圣经说的，你要是没有修养的话，他就连你带你说的圣经一块都骂了。要是有点修养的话呢，他会说了圣经是你们的事儿，跟我无关。这次也有一些同学来问到“婚姻的原则对外邦人有用没用？”，进一步的说，“外邦人的婚姻也是神所配合的吗？”。因为谈到婚姻原则的时候是神配合的，人不可分。那么我们总觉得基督徒的婚姻是神配合的，应该是神配合的。既然是神配合的，你就没有资格、你就没有权利去分了。外邦人呢，神也管他们的婚姻大事啊？神也给他们配合啊？，神是咋跟他们配合的，他们连神都不承认？如果你都不能说到神配合的，那么你怎么能够说到神配合的不能分开了？刚才我啰嗦了半天，实际上是一个提醒，一个问题。一个提醒，婚姻原则是为万民的。在亚当夏娃那里制定的婚姻原则，你说不是为万民，还能为什么人啊？坚持今天既是对基督徒，也是对所谓的外邦人。这是一个提醒。他们可以不承认，我们不能不明白。“你是

世上的光”，你自己都不明白，你怎么能够使别人明白？你怎么能够把别人往正道上带？今天真的是许多基督徒，自己不明白，我称他为基督徒，那就是说至少他是“信耶稣的永生，永恒的审判，认罪悔改”这些他还知道的。这就像《希伯来书》六章一节所说的，“开端”还是知道的。但是对生活上来说，有很多他自己不明白，但是他还以为是很明白。结果呢，往往成了在生活上瞎子领瞎子。所以这个问题提的是很重要的问题，他不是在这里给个答案的问题。你怎么让那些外邦人知道，婚姻的原则必须是一夫一妻婚姻的原则，是一体的原则？刚才我说的这句话，“你如何让外邦人知道”这句话可以拆成两部分。第一，你自己必须知道。第二，你必须让外邦人知道，这就是我们应当考虑的。借着夏娃启示的。夏娃的失败告诉我们，本来是二者不能分开的，它一旦在分开的时候做了那个具有决定性的事情，做了那个具有影响力的选择，结果她就失败了。不是说不能够有片刻的分开。就像刚才说独居一样的。但是你应该知道，虽然分开你还是一个整体，虽然分开你不能自作主张。夏娃的失败，正说明一点，神定的婚姻原则，神的创造意图。创造意图，创造夏娃的意图，本身就带出来了。凡是违背神心义的必然导致失败。即使在神眼前的失败，也必然导致将来的审判，面对着真理你的行为的失败。第一对儿，亚当夏娃的启示。

第二对儿，该隐亚伯的启示。这一对儿不是夫妻对儿，而是兄弟对儿。这一对儿的是最要紧的，就是他们和亚当夏娃不一样。他是带着罪性来到世界上的。带着罪性来到世界上，但是却走了截然不同的两条路。从该隐的过程，该隐赢的遭遇。第一个就让我们看到了罪性的问题。罪从一人入了世界。这里的罪从一人入了世界，不是指罪行，而是指罪性。人生下来就在罪中。不是生下来就犯了罪行，而是生下来就带状罪性。借助罪性的表现，看到罪从一人入了世界，而且不但入了世界，而且管住了世人、辖制了世人。世人都服在罪的权柄之下。这个在讲几个原则的时候，我们说到了，状态的遗传。罪性的表现是罪人已经服在罪的权柄之下了。言外之意，今后再“做什么”，就由不得你了。我不是说“想做什么”由不得你，是做什么由不得你。我们多次强调二者之间的区别。想做什么和做什么，不是一个概念。选择权和行动权不是一个概念。世人服在罪权之下，剥夺了他不犯罪的权利。也就是说他再也不可能不犯罪了，不等于说他再也不可能不想犯罪了。一字之差，完全是不同的。正因为他再也不可能不犯罪了，所以我们传福音的时候永远要记住，神都不要要求他们不犯罪。这句话别误解，“神怎么会不要求他们不犯罪呢？”。最典型的你看到了吧，《约翰福音》第八章前半章，法律赛人借着有罪的女人想来攻击耶稣。耶稣最后说的就是“去吧，我也不定你的罪，不要再犯罪了”。类似的教导，你可以在很多地方都找到。你怎么说“神不要求我们不犯罪呢”？神当然要求我们不犯罪，因为神知道你服在罪权全之下，你的行动由不得你决定。我要求你这个不做主的去做什么，那是与你为难。你做的一切都是上级差你来做的，你说我跟你商量，“你别做这个做那个”有意义吗？你自己不智慧，你都不知道他的行动的那跟线儿是掌握在后头的，你要求他不做什么，说一个比喻来说，就好像看过那个皮影戏，那个小木头人在舞台上跳来跳去什么的，你告诉

他“你别这样跳那样跳”，那就是你傻了。小孩都会告诉你，“他这样跳是后头有个拉线儿的”。你别告诉他，“你别这样跳”。你告诉那个拉线儿的“你别让他这样做”。所以说神都不要要求这些没得救的人不犯罪。每当说这句话的时候，我一定要加上他的另一面，一定要说括号，这就好像说“圣经没有一句话是对你说的”，关于这句话我们讲的比较多了。每当强调这一点，纠正你的错误，不要以为“这句话对我说我怎么做，那句话对我怎么做？”每当想要纠正你这个错误都是先纠正你个错误的观念。所误观念是什么？“圣经都不是对你说的”，别自作多情。啊？“圣经不是对我说的，那跟我没关系了”，是不是啊？在一个没有建立如此清晰而严谨的观念之前，你只要说了前半句，你一定要说上后半句。前半句只是半句，说话别说半句。“圣经没有一句话是对你说的，但都是为你写的”。每一句都是为你写。同样，对一个还没信主的人，还没有蒙恩得救的人，神从来不要求他不犯罪，但要求他悔改。这一点，保罗在雅典传福音的时候，曾经说过，“人蒙昧的时候，所做的一切是神并不监察。可是如今，却要叫大家都悔改”。该隐和亚伯都是带着罪性来到世上的，他们所做事情不可能达标，不可能不犯罪，不可能讨神的喜悦。但是在该隐和亚伯在献祭的表现上，确实我们看到了另外一个问题。该隐献祭神不愿纳，该隐发了火变了脸。耶和华神对他这么说，“你要行得好，我能不悦纳吗”？我先看这半句，你生什么气呀？你就看看你干的那些事儿，我能悦纳你吗？你要拿出点像模像样的来，我岂能不悦纳你？你要做的好，我能不悦纳吗？这话和刚才我所说的是不是矛盾了？“我带着罪来到世上，我怎么可能做得好呢”？或者是我们旁观者说，旁观者已经懂得了罪性的传递，旁观者已经懂得了罪权的遗传性。旁观者已经懂得了没有蒙恩得救的人，是不可能讨神的喜悦的。既然他不可能讨神的喜悦“神啊，你怎么说你若做的好，我就悦纳你，你这不是强人所难吗”？你知道他干不好？你还说你“干得好，我悦纳。那不是自相矛盾了吗？所以我说人物的启示，该隐亚伯是一对儿。要是没有亚伯在这里比着，耶和华的那段话，我听了就觉得没道理。他是带着罪性来到事实上的所做的一切都是犯罪，你还他行的好蒙，你的喜悦”神啊，你这不是自相矛盾了吗”？但是，我加上后面一个括号，你要是行得好，括号，像你兄弟亚伯一样，我能不悦纳你吗？先不说罪的权势的问题。先不说罪从一人进入世界的问题，那些是事实已经讲过了。第二，即便在这样的大前提之下，你还是可以做的好的，至少亚伯就给你做出榜样了。亚伯做得好，所以该隐像我们启示的真理是罪性的问题。亚伯向我们启示的问题是，在罪性之下仍然能够到神面前蒙喜悦的问题。讲整体原则的时候，我说过对一个真理，你必须从不同的方面各个方面来看待它，尤其是要从完全相反的视角来看待它。你才能认清楚。发给大家的讲义上举的例子是指的顺服掌权者，和顺服神不顺服人经常遇到的问题。现在你该从该隐和亚伯的启示上，进一步认识这个问题。罪性之下都被定罪，但是罪性之下的人未必都被定罪。亚伯的启示就是活在罪性之下的人，仍然能够得蒙神的喜悦。什么原因啊？这一点，在《希伯来书》里说的很清楚，亚伯因着信献祭就萌生喜悦。同样是罪性之下，你要因着信，到神面前，就能蒙神的喜悦。因信称义的真理比亚伯还要早呢。在这里就让我看到了，因着信，虽然在罪性之下仍然能做得好。既然有了亚伯了，定你该隐的罪，那就没话可说了。

亚伯做得好，你凭啥做得不好？在这里说到你做得不好，罪就服在你面前。你也可以说是因这有罪，所以做得不好。但是你要做的不好，罪就服在你面前。它要缠住你，恋慕你，你要治服它。又来了一个似乎很矛盾的要求。第一个要求，做得好。我在罪性之下怎么做的好呢？看你兄弟。但是我现在没做好，做坏了怎么办？治服。治服那个罪。前一步有兄弟在那里比着，“你没做好，不对”。现在呢？没有比着的了，你要治服，恋慕你的罪。你要是仔细想一下的话，和刚才那个问题一样，和刚才那个问题的答案一样。刚才提了个什么问题啊？罪性之下你能做的好吗？亚伯就做好了，你还啥话说。现在第二个问题和第一个一样，“你要治服它”。它要恋慕你，你要治服它。我能治服它吗？像你弟兄一样。还是这个问题，我能治服它吗？我能做的好吗？这两个问题实际上是一个问题，为什么这样说？为什么我说这两个问题是实质上是一个问题，他的内在联系在哪儿？他的本质相似在哪儿？谁能够简单的一句话回答我？说这两个问题本质上是一个问题。第一个问题，行的好，我悦纳。第二个问题，罪服在这里，你要治服它。为什么说这两个问题是一个问题。所以我说实际上是一个问题，第一个问题“你要行得好我岂能不悦纳吗？”“我咋行的好啊？”，“那你兄弟啊！”，“我兄弟咋的啦？”，“因信！”。“你当然行不好？有罪性你能行好了吗？”。“信就可以啊？”。所以说信是给有罪的人的，对他的要求。第二个问题也是，“你要治服它”，“我能治服它吗？”。答案同第一个问题完全一样。“怎么制服它？”，“信！”。当这里说到你要治服他的时候，我给你引出另外一节经文来，我想你应该能够找到它的内在联系。《路加福音》十章第二十八节，律法师来试探耶稣，“夫子啊，怎么样才能得永生啊？”，“你是律法师，你还不知道吗？”。律法师咋说的“最大的是什么？”。人家背出来了。你背得对，“照着去行就能得永生”。这两句话一模一样，不知你看出来了没有？罪要恋慕你，你要治服它。治服它，它就失败了。律法摆在这里了，照着做就得永生。做到了就得永生了。听到了这两句话的本质，联系了吧。律法在这里，做到了就能得永生，没错，但你做得到吗？罪服在门口，你治服它就可以了。你治得服了吗？律法你只有看到你做不到，所以才知道律法把你带到救恩面前。治服这个罪，你应该看到你治不服。所以你才要像弟弟一样，因着信。可见，在这里如果你能够画一个表的话，我觉得这个关系就比较清楚一点。先写上亚当，从亚当里分两个叉，一个叉写着亚伯，一个叉写着该隐。亚伯后面写行的好，该隐下面写行的不好。这是从亚当里分出两个叉来，一个是亚伯行的好，一个是该隐行的不好。区别在哪儿？区别就在于你把亚当和亚伯的这个连线上面写一个信。因着信，他能行得好。而该隐呢，没有这个信，所以行的不好。再继续画下去，该隐行的不好怎么办呢？治服它。前一次考不及格了，这一次怎么办呢？补考。治服它，就是补考。怎么治服它？行得不好，延伸一下，治服。在这延伸面上，还是那一个字，信。迟早殊途同归，都是那一个信。早信晚信。亚伯早信了，行的好，他就不需要后头治服它。至于你，早没拿出这个信，信的不好，怎么办？补课。治服它。他因为听了老师的话，他考及格了，你因为没听老师的话，没考及格。怎么办呢？补考。补考，你想及格还得听老师的话啊。越不过去的，信。在这里，如果你这个表你画好了，我就感觉到亚当和亚伯这根线上连线写的“信”，强调的就是信，接受。

该隐这条线上写的信，强调的就是悔改。强调的啊，不是说有本质的区别。这就是借着该隐和亚伯这一对兄弟给我们的一个这个启示。让我们看到了罪性之下的人，他的出路在哪里。借着新约的见证，《希伯来书》的见证，让我们早早的就看到了，唯有这条路，信。当然了，这哥俩还带出一个信息，就是献祭的问题。这个信息应该没有什么太大难处了。献祭就意味着今天要讨神取悦。那么他们的献祭，说明了神是看人不看物的。物只能是人心的反应。如果物是外表的化妆，那就毫无意义。这句话又是二乘二的问题，又是《雅各书》二乘二的问题。在亚伯这里增加上了一点，因为亚伯多死了，又给我们一个启示。就是义和不义并存的环境之下，义的一定要受到不义的逼迫，肯定的。主耶稣显明的最厉害，使徒们也清楚的显明了。其实，早在该隐亚伯那一代就显明了这个真理。任何时候义的都要受到不义的逼迫，没人逼迫你那就成问题了。然而，后面这句话，神必要为义人伸冤。受逼迫，不是说白受逼迫了，不是说神的儿女该受逼迫，必须加上后一句，神必为义人伸冤。这是亚伯带来的信息。至于说逼迫带来的赏赐呢，不是亚伯带来的信息，当然那是其他的信息。亚当之后，罪中所生的第一代某种意义上说也是一个始祖。你要说亚当是全人类的始祖有罪。但也不全对。因为亚当他一开始没罪的，该隐和亚伯还真的是咱们的始祖，为什么？生在罪性当中。亚当可不是生在罪行当中。这点上说老祖宗你那一套跟我这个还不一定太对上号了。该隐和亚伯跟我们整对上号。为什么？跟我们一样，生在罪性行当中。他的路也一样。